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4 页
三、附件·····	第 15—18 页
（一）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5 页
（二）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6 页
（三）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7—1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3-266号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燕麦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燕麦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燕麦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燕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燕麦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燕麦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8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68元，共计募集资金705,921,6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7,128,253.31元（实际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59,015,045.76元，前期已预付1,886,792.45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48,793,346.69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0,786,171.79元以及前期预付的承销及保荐费1,886,792.45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26,120,382.4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2,612.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1,910.27
	利息收入净额	B2	947.0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B3	2,824.9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401.39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0.22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C3	180.1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0,311.6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17.28
	理财投资收益净额	D3=B3+C3	3,005.1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6,422.8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254.96
差异		G=E-F	167.84

注：差异系公司将两个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产生的利息和理财收益转入公司一般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其中除开设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外，其他账户均已注销，所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期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银行账号：571916584510806）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注销。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专户（666810022808）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专户（35939989）未购买理财产品并已注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建设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44250100015400002691	549,637.12	活期，募集资金专户
		30,000,000.00	大额存单账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666810068312	32,00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合 计		62,549,637.1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可转让大额存单及收益凭证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证券公司	金额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华泰证券寰益第 24603 号（华泰全球多资产趋势配置策略）收益凭证	2024/11/25	2025/11/21	361 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华泰恒益收益凭证 24060	2024/11/15	2025/3/25	131 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华泰聚益 24641 中证 1000	2024/11/15	2025/5/15	182 天
建设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30,000,000.00	大额存单	2024/4/24	本产品可于到期日前转让	
合 计	62,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2024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 银行/ 证券 公司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华泰中国 宏观因子 C1 型策略】	2023/10/25	2024/10/25	1,500.00		1,500.00	
建 设 银 行 深 圳 公 明 支 行	结构性存款-5000W 【202310】	2023/10/24	2024/4/24	5,000.00		5,0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 23778 中 证 500	2023/12/15	2024/3/19	1,400.00		1,4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国寿源流 2158（代码 601130）】	2023/10/18	随时赎回， T+2 到账		4,300.00	4,3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第 24071 号（黄金期货）	2024/3/20	2024/6/25		900.00	9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第 24114 号（黄金期货）收益 凭证	2024/4/30	2024/7/30		2,200.00	2,2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恒益 24146 号收益凭证	2024/6/27	2024/9/27		400.00	400.00	

开户 银行/ 证券 公司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 24154 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2024/7/31	2024/11/6		2,200.00	2,2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寰益第 24603 号（华泰全球多资产趋势配置策略）收益凭证	2024/11/25	2025/11/21		1,500.00		1,5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恒益收益凭证 24060	2024/11/15	2025/3/25		1,000.00		1,0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 24641 中证 1000	2024/11/15	2025/5/15		700.00		7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聚益 24333 黄金期货	2024/11/19	2025/12/25		500.00	5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3769 号（中证 500）	2023/12/7	2024/1/25	1,800.00		1,8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恒益 23044 号收益凭证	2023/11/27	2024/3/27	2,100.00		2,1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4073 号（黄金期货）	2024/3/21	2024/4/25		800.00	800.00	

开户 银行/ 证券 公司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4044 号（原油期货）	2024/3/29	2024/5/9		550.00	55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 24045 号（原油期货）	2024/3/29	2024/5/9		550.00	550.00	
招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光 明 支 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 进取型区间累计 2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代码：SSZ00071）	2024/4/1	2024/4/22		1,000.00	1,0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4110 号	2024/4/25	2024/5/25		650.00	65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4111 号	2024/4/25	2024/5/25		650.00	65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4063 号 （原油期货）	2024/5/10	2024/6/13		550.00	55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4064 号 （原油期货）	2024/5/10	2024/6/13		550.00	550.00	
华 泰 证 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 24055 号	2024/6/6	2024/7/10		300.00	300.00	

开户 银行/ 证券 公司	产品名称	购买日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黄金现货) 收益凭 证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4056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 证	2024/6/6	2024/7/10		300.00	30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4086 号 (原油期货) 收益凭 证	2024/6/13	2024/7/17		150.00	150.00	
华 泰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4085 号 (原油期货) 收益凭 证	2024/6/6	2024/7/10		150.00	150.00	
建 设 银 行 深 圳 公 明 支 行	大额存单	2024/4/24	本产品可于 到期日前转 让		3,000.00		3,000.00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属于研发类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建成将有效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改进生产工艺水平，提高产品质量，从而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产品定价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612.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01.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553.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11.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7.2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是	25,352.54	1,990.99	1,990.99		1,990.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468.00	15,468.00	15,468.00	1,980.50	10,517.81	-4,950.19	68.00	2025/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是		29,553.05	29,553.05	6,420.89	32,202.86	2,649.81	108.97[注 1]	2024/3	不适用[注 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820.54	60,012.04	60,012.04	8,401.39	57,711.66	-2,300.38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6,191.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8,791.50	2,600.00	2,600.00		2,600.00		100.00				
合 计		62,612.04	62,612.04	62,612.04	8,401.39	60,311.66	-2,300.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受到近年外部宏观环境和内部公司战略布局调整等影响,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综合考虑实际建设进度、资金使用情况 & 不可预期因素的影响,拟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11 月延长至 2025 年 11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终止实施《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23,361.55 万元及超募资金 6,191.50 万元用于实施《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燕麦(杭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变更为浙江省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该议案已经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70.8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70.8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6,2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6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孳息合计 6,254.96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中“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一项超过 100%系该项目募集资金在项目投入阶段中暂时闲置，公司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所产生的收益所致

[注 2]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于 2024 年 3 月结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投产期尚未满一年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29,553.05	29,553.05	6,420.89	32,202.86	108.97	2024/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29,553.05	29,553.05	6,420.89	32,202.86	108.97	2024/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终止实施《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并将其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23,361.55 万元及超募资金 6,191.50 万元用于实施《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的建设，使用超募资金及孳息用于新项目，该议案已经 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26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266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 名 龙琦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5-01-2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深圳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432522198501214095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266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龙琦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3300000101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3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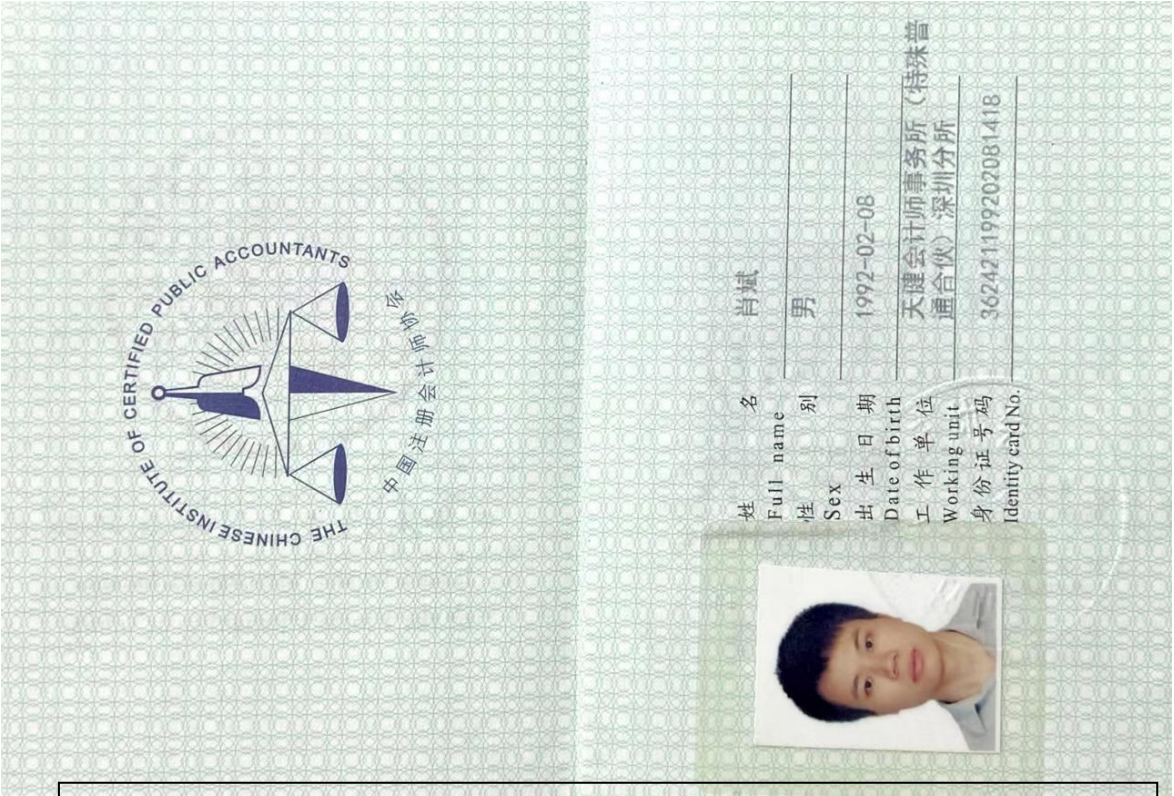


龙琦 330000010110

证书编号： 3300000101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3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5）3-266 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肖斌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